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乌兰浩特市乌兰哈达镇人民政府的乌兰哈达镇三合村民俗文化及土特产大集基础设施配套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乌兰哈达镇三合村民俗文化及土特产大集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兴安盟鑫众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50万元，资产总额为1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乌兰哈达镇三合村民俗文化及土特产大集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兴安盟鑫众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50万元，资产总额为1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兴安盟鑫众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6月26日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小微企业名录)

注册 | 登录 | 使用须知

首页

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小微企业 (含个体工商户)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兴安盟鑫众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52201MA0Q7JFB6W	注册资本:	1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乌兰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乌兰浩特市知识产权局)	所屬门类	建筑业
成立日期	2019年04月19日	行业	其他建筑安装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 100088



政府网站  
找错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2201-NXZC-1-CS-20250016 第(1)包 2025-07-04 00:04:46

兴安盟鑫众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07-04 00:04:46